

## 高雄市議會第3屆第5次定期大會第15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29日上午9時3分(上午12時47分休息，下午2時30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曾麗燕等64人(如簽到簿)

請假：議員宋立彬

列席：市政府—民政局局長閻青智等(如簽到簿)

本會—民政委員會專門委員姜敏榮、議事組主任涂靜容

主席：由民政委員會第一召集人李議員眉蓁及第二召集人蔡議員武宏分別主持

紀錄：吳祝慧、李依璇

###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本會第3屆第5次定期大會第14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三、民政部門業務報告：

(一)行政暨國際處項處長賓和介紹新任主管人員並作業務報告。

(二)民政局閻局長青智介紹新任主管人員並作業務報告。

(三)法制局王局長世芳業務報告。

(四)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業務報告。

(五)人事處陳處長明忠介紹新任主管人員並作業務報告。

(六)政風處林處長合勝業務報告。

### 乙、質詢事項

開始民政部門業務質詢

質詢議員：

劉議員德林  
林議員智鴻  
李議員柏毅  
陳議員慧文  
賴議員文德  
蔡議員武宏  
李議員眉蓁  
吳議員利成  
郭議員建盟  
黃議員柏霖  
邱議員俊憲  
林議員富寶  
陳議員致中  
陳議員麗珍  
康議員裕成

答詢人員：

大寮區公所黃區長伯雄  
鳳山區公所施區長維明  
鳥松區公所蔡區長登山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兵役處曾處長國昌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行政暨國際處項處長賓和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行政暨國際處消費者保護室殷主任茂乾

丙、決定事項

主席蔡議員武宏於中午12時30分提：擬延長開會時間，俟吳議員利成質詢完畢後再行散會，請同意案。

(無異議通過)

丁、散會：下午4時33分。

22	黃文志	黃文志	44	李亞築	李亞築	66	吳銘賜	吳銘賜
21	陳致中	陳致中	43	鄭安林	鄭安林	65	方信淵	方信淵
20	林義迪	林義迪	42	簡煥宗	簡煥宗	64	劉德林	劉德林
19	李順進	李順進	41	黃天煌	黃天煌	63	陳若翠	陳若翠
18	范織欽	范織欽	40	許慧玉	許慧玉	62	陳麗珍	陳麗珍
17	王耀裕	王耀裕	39	邱子軒	邱子軒	61	江瑞鴻	江瑞鴻
16	黃捷	黃捷	38	賴文德	賴文德	60	林智鴻	林智鴻
15	黃文益	黃文益	37	李雅芬	李雅芬	59	李柏毅	李柏毅
14	黃秋嫻	黃秋嫻	36	陳幸富	陳幸富	58	鍾易仲	鍾易仲
13	高閔琳	高閔琳	35	康裕成	康裕成	57	曾俊傑	曾俊傑
12	林宛蓉	林宛蓉	34	陳慧文	陳慧文	56	李眉菁	李眉菁
11	宋立彬	請假	33	鄭光峰	鄭光峰	55	童燕珍	童燕珍
10	李雅慧	李雅慧	32	黃紹庭	黃紹庭	54	陳美雅	陳美雅
9	韓賜村	韓賜村	31	陳玫娟	陳玫娟	53	王義雄	王義雄
8	郭建盟	郭建盟	30	鄭孟如	鄭孟如	52	陳麗娜	陳麗娜
7	林子凱	林子凱	29	張勝富	張勝富	51	陳明澤	陳明澤
6	朱信強	朱信強	28	李雅靜	李雅靜	50		
5	蔡金晏	蔡金晏	27	林富寶	林富寶	49	蔡武宏	蔡武宏
4	黃柏霖	黃柏霖	26	李喬如	李喬如	48	何權峰	何權峰
3	邱俊憲	邱俊憲	25	吳利成	吳利成	47	黃明太	黃明太
2	陸淑美	陸淑美	24	吳益政	吳益政	46	張漢忠	張漢忠
1	曾麗燕	曾麗燕	23	黃香菽	黃香菽	45	陳善慧	陳善慧
編號	議員姓名	簽名	編號	議員姓名	簽名	編號	議員姓名	簽名

高雄市議會第3屆第5次定期大會議員簽到簿

110年4月29日

高雄市政府第3屆第5次定期大會市政府主管人員列席簽到簿 110年4月29日

單位及職稱	姓名	單位及職稱	姓名	單位及職稱	姓名
市長		行政暨國際處	項宏和		
副市長		民政局	閻育平		
副市長		法制局	王世芳		
副市長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蔡冠芬		
秘書長		人事處	陳明忠		
		政風處	林合治		